

# 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设备提升改造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26日，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根据《设备提升改造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4月20日，位于溧阳市别桥镇后周北环路9号，经营范围为：铸造件、机械配件、车辆配件制造，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司投资40万元用于建设设备提升改造项目，该项目拟选用更加耐高温、强度更高的树脂砂制作砂型、砂芯，同时增加后道抛丸、砂轮打磨等铸件清理工序。生产规模为年产铸件20000吨、机械、车辆配件40000吨。

本项目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2021年3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环评设计产能为年产铸件20000吨、机械、车辆配件40000吨，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目前只配备了2台中频无芯感应电炉（0.5t），剩余2台中频无芯感应电炉（2t）待建。本项目于2021年1月12日开工建设，2021年1月13日竣工并投入试生产，现具备年产铸件4000吨、机械、车辆配件20000吨的生产规模。故本次验收为部

分验收，验收范围为“现具备年产铸件 4000 吨、机械、车辆配件 20000 吨的生产规模。”的生产能力。

##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年委托环评单位编制了《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铸造及机械、车辆配件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关于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铸造及机械、车辆配件生产线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溧环表复[2011]15 号）。该项目废气、废水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通过了专家组的验收，噪声、固废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通过了常州市环境保护局的竣工验收（常环溧验[2018]58 号）。

2020 年 12 月委托江苏久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编制了《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设备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21）3 号），为本次验收项目。

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记录，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需做简化管理，目前正在申领过程中。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4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铸件 4000 吨、机械、车辆配件 20000 吨，并配套对应的废气处理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生产废水排放，废水排放量保持不变，仍为 2610t/a，原项目废水经收集后定期由槽罐车运至别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 （二）废气

本项目制芯废气、浇注废气、涂料废气经集气罩捕集后使用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尾气由1根15高的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抛丸粉尘、打磨粉尘经集气罩捕集后使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尾气由1根15高的排气筒（DA004）高空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车间内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 （四）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边角料、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利用，废砂轮片、除尘器收尘综合处理，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包装桶由供货商回收，废活性炭委托常州富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

###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雨水排放口、生活污水排放口、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及废气排放口均已规范化设置，并粘贴规范化标识牌。

##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 DA003 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017）表1中2级排放限值，甲醇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

限值；DA004 废气排放口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017）表 1 中 2 级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甲醇、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表 A.1 标准。

## 2.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噪声均符合《工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 3.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气相关污染因子的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部分验收的要求。固体废物零排放，符合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

###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1.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报告显示，项目 4#排气筒中颗粒物的去除效率为 93%，3#排气筒中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为 88%、颗粒物的去除效率为 90%。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2、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 3、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外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设备提升改造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环境管理，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各类台账记录。

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设备提升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1年3月26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王如荣	溧阳市普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585426043	王如荣
	徐洪斌	溧阳市环境工程设计院	副总工	13701483703	徐洪斌
专家组	杨忠	常州市天环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13666068	杨忠
	倪益	江苏天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26121550	倪益
与会人员	杨惠云	溧阳市荣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38163909	杨惠云
	黄价阳	江苏鑫和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18861552222	黄价阳
		溧阳市天益开境科技有限公司		15961483583	